附件5

**报名小程序二维码及填报要求**

**一、报名时间：**2022年8月5日9：00至8月9日17：00，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的，视为无效报名。

**二、报名方式：**采用微信小程序报名，扫描或识别下面二维码，进入“惠城区教师招聘系统”，按系统操作要求完成网上报名。

****

**温馨提示：**

1.在报名过程中，有可能因手机来电，或微信、ＱＱ等聊天软件出现语音呼叫，使报名数据在传输中出现数据丢失的现象，从而造成报名数据不完整，影响资格初审结果。为保证报名数据正常提交，请考生报名时尽量不要接听电话或接听微信、ＱＱ等语音电话。

2.请应聘者进入系统报名时务必按系统操作要求，认真、准确填写相关信息和上传相关报名材料，一旦点击“确认提交”，所填写资料将不能修改，出现任何相关问题，后果自负。

**三、材料上传及有关要求:**

1.近期蓝底免冠彩照电子版，严禁上传生活照、艺术照及手机翻拍证件照；

2.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和学位证，专插本应聘者，一同上传专科学历证书，研究生应聘者需同时上传本科学历、学位证书（尚未领取毕业证和学位证的2022年应届毕业生可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和学生证。港澳台学习、国外留学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报告及有关证明材料）。

3.各学年完整的学业成绩单（有要求师范类专业的，成绩单中须有师范类学生必修课程、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教育实习等课程；研究生应聘者须同时提交本科完整成绩单；专插本应聘者，一同上传专科完整成绩单）。

4.与报考岗位相应的教师资格证，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2022届毕业生，可提交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笔试合格成绩（即“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NTCE成绩”，小学教师资格为两科笔试成绩，初中、高中教师资格为三科笔试成绩）。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，提交有效期内的《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》。

5.单位同意报考证明（编内教师同意报考证明需由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提供，非编内教师由用人单位提供）；

6.如所提供的学历为境外学历，需在报名时提交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书。

7.符合《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粤人社发〔2007〕141号)、《广东省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实施意见》(粤组通〔2008〕50号)有关加分规定的，提供由省级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《广东省“三支一扶”合格证书》或《广东省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职工作证书》，不按要求上传有效证书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加分资格。

如同一项材料有多页的，请逐一对每一页材料拍照后，再将每张图片由上至下拼接成一张JPG长图上传，严禁将多页材料拍摄在同一张照片上。上传前务必保证图片中的文字清晰可辩认，否则，将作初审不合格处理。

**祝您考试顺利！**